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
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首次
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
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委托单位：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4〕第 037-03 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4 年 6 月 18 日-2024 年 12 月 2 日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右弼大厦 16 楼

邮编：650000

电话：13769111640

评价分值：86.72 评价等级：良

概 要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开展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类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区财政局部门预算管理科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金融产业科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会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王世雄 18508804640	
自评方式	部门总结自评		自评分值	无	自评等级	无
评价方式	政府采购第三方机构		评价分值	86.72	评价等级	良
子项目数	2		抽查子项目数	2	占比（%）	100
项目类数	3		抽查类数	3	占比（%）	100
资金情况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州资金	县（市、区）资金	其他资金
	101.61				101.61	
	抽查资金	101.61		抽查资金占比（%）	101.61	
抽查区域	呈贡区					
有效问卷数	本次收回问卷81份，实际有效问卷81份，其中：工作人员调查问卷18份，受益群众调查问卷63份。		达到满意以上份数	工作人员调查问卷达到满意以上16份，受益群众调查问卷达到满意以上52份。	占比（%）	该项目综合满意度为85.55%，其中主管部门满意度为85.56%，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为85.54%。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
（三）项目实施内容	3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4
（五）组织管理情况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9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标准和抽样	1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三、绩效评价结论	16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6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7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9
（一）决策情况分析	19
（二）过程情况分析	20
（三）产出情况分析	23
（四）效果情况分析	24
五、存在问题	27
（一）管理风险意识薄弱，档案管理缺乏规范	27
（二）申报资料审核不及时，审核效率较低	28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28
六、建议	29
（一）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增强管理意识	29
（二）及时审核申报材料，加强项目进度管控	29

（三）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30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31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为落实国家、省、市稳增长政策，帮助呈贡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吸引企业投资呈贡、留在呈贡，支持呈贡实体经济发展，培育壮大呈贡数字经济、花卉、健康、文创等主导产业，为高质量推进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现代化科教创新新城提供产业支撑以及全力建设“六个春城”，加快恢复经济发展活力，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推动经济回稳向好。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区科工信局”）根据《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和《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等文件，规范了补贴申报范围、组织流程和工作要求，对符合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申报条件的企业给予一次性补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应到位资金101.61万元，实际到位

101.6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对符合鼓励数字经济企业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产提速，培育壮大工业经济的 8 家企业进行补贴，共计支付 101.6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72 分，评价等级为“良”。

经评价，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有助于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加快恢复经济发展活力，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推动经济回稳向好。但也存在管理风险意识薄弱，档案管理缺乏规范、申报材料审核不及时，审核效率较低、预算绩效管理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等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管理风险意识薄弱，档案管理缺乏规范

档案管理不规范，未建立基础台账，缺少扎实的第一手材料。区科工信局工作人员反馈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资料仅包括补助名单及奖补金额，未提供相关基本情况资料、审核过程资料、公示资料，未保证提供资料的完整性。

主要原因是未建立档案管理制度、档案管理意识不足，未

对项目的档案资料管理做出具体规范，专项资金在项目申报、储备、评审、实施各环节均无章可循，导致关键环节资料的齐全性得不到保障。

（二）申报资料审核不及时，审核效率较低

审核时间晚于规定时限。查阅“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审核意见栏，项目于2023年6月16日之后审核，不符合《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昆明市财政局关于申报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全市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的通知》（昆工信通〔2023〕49号）“四、其他要求……

（二）请各县（市）区、开发（度假）区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积极开展申报组织工作，于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前审核申报汇总材料（电子版）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处，请务必在时限内按时报送。”的要求，主要原因为对申报资料审核的工作要求重视度不够。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一是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纳入区科工信局项目支出预算，未单独设定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完全套用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未结合呈贡区实际修改完善绩效目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意识不强。

二是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评分指标

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如产出和效益指标套用模板，仍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等指标模板；自评得分不合理，依据不充分。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及产出效益情况，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内容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

四、建议

（一）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增强管理意识

一是建议主管部门根据《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规范档案管理基础信息工作，对档案流程管理中的信息资料进行审核、收集、整理成册。

二是强化管理意识。培养档案人员的责任意识，做到认真负责，强化对项目档案工作人员的管理与服务能力的培养，规范项目档案资料。

（二）及时审核申报材料，加强项目进度管控

建议主管部门严格按照《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昆明市财政局关于申报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全市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的通知》（昆工信通〔2023〕

49号)“四、其他要求……(二)请各县(市)区、开发(度假)区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积极开展申报组织工作,于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前审核申报汇总材料(电子版)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处,请务必在时限内按时报送。”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审核。

(三)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一是申报年初预算时应认真分析项目年度实施的重点内容,梳理项目绩效目标,以“做什么事,解决什么问题,达到什么目的”为框架,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考虑历史、行业水平,定量和定性结合、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应具体、可衡量,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强化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的引导、约束作用,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二是要提高项目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按照上级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绩效自评业务培训,提高自评报告水平;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谁自评,谁负责;根据项目特点和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后,根据绩效指标、实施情况和绩效情况,进行客观的评价,提高评价质量。

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中共昆明市委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和《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呈政办发〔2021〕31号）等文件的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呈贡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于 2024 年 6 月至 2024 年 12 月对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区科工信局”）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落实国家、省、市稳增长政策，帮助呈贡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吸引企业投资呈贡、留在呈贡，支持呈贡实体经济发展，培育壮大呈贡数字经济、花卉、健康、文创等主导产业，为高质量推进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现代化科教创新新城提供产业支撑以及全力建设“六个春城”，加快恢复经济发展活力，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推动经济回稳向好。科工信局根据《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和《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等文件，规范了补贴申报范围、组织流程和工作要求，对符合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的申报条件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建设补贴。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1. 预算批复和下达情况

根据《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安排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的批复》（呈政复〔2023〕109号），下达区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其中，鼓励数字经济企业提升效益4家企业，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1家企业，应到位补助资金71.61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1.61万元，

资金到位率 100%。

根据《昆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全市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3〕58 号）的文件，下达区科工信局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全市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 3 家，应到位补助资金 3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应到位资金 101.61 万元，实际到位 101.6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付 101.6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三）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 号）和《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 号）文件要求，对符合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的企业兑付补助。具体补助如下：

1. 鼓励数字经济企业提升效益：对当年地方经济实际贡献度达到 20 万元（含）且首次入库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给予 10 万元一次性奖补；对营业收入在 2000 万元（含）以上的在库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给予阶梯性增速奖补，增速在 20%（含）-50%的奖补 10 万元，50%（含）-100%的奖补 20 万元，100%（含）以上的奖补 30 万元。

2. 支持工业企业增产提速：对年度工业总产值在 1 亿元-10 亿元且增加值增速达市级下达呈贡区年度目标任务的在库工业企业，按全年总产值的 0.1‰的给予奖补；

3. 培育壮大工业经济：安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支持工业特别是新兴产业发展。加大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力度，对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首次入规且在库存续期满 1 年的“小升规”企业，给予 10 万元奖补。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

①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绩效目标：2023 年为加快推动工业企业，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奖励补助；

②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

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目标：为切实提高我市信息产业跨越发展决策科学化水平，推进全市数字经济健康发展，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文件精神，加快互联网、软件和相关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发展，专款专用。

（2）批复（下达）的绩效指标

根据区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该项目绩效目标有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3 个一级指标，细化分解成 7 个绩效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根据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该项目绩效目标有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3 个一级指标，细化分解成 5 个绩效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详见附件 2-1：《预算申报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区科工信局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项目预期要达到的目标，但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项目未单独做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同部门整体其他项目合并申报，绩效目标未体现产出，如“2023 年为加快推动工业企业纳夫入流，促进经济平稳健康

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奖励补助”未表述产出扶持规模企业多少家，奖励多少补助。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完全套用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未结合呈贡区实际修改完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未能全面、清晰反映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如“为切实提高我市信息产业跨越发展决策科学化水平，推进全市数字经济健康发展，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文件精神，加快互联网、软件和相关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发展，专款专用”未体现补助多少家的目标，补助多少金额的任务；未结合区科工信局实际细化绩效指标，政策规划补贴8家企业，与项目补贴政策规划的内容不相符，如社会效益指标为“扶持15户以上互联网、软件及相关服务业首次升规企业 ≥ 1 户”。

通过前期实地调研，调查组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有效沟通，依据项目的补贴发放情况、功能特性，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益，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需实现的目标，在区科工信局绩效目标表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和部分绩效指标进行了补充：

（1）调整后的绩效目标：①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的文件，对符合

鼓励数字经济企业提升效益的 4 家企业和支持工业企业增产提速的 1 家企业给予奖补，共计 71.61 万元。通过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②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 号）的文件，对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首次入规且在库存续期满 1 年的“小升规”1 家企业，给予 10 万元奖补，为了全力建设“六个春城”，加快恢复经济发展活力，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推动经济回稳向好。

（2）调整后的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为“完成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企业补助=4 家，完成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补助=1 家，完成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3 家”；质量指标为“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贴发放准确率=100%，申请补助企业符合政策范围=符合”；时效指标为“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规定时限内申报，对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审核发放及时性=及时，奖补企业名单向社会公示公告=7 个工作日”；成本指标为“实际成本预算

金额 $\leq 100\%$ ”。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更改为“改善营商环境”；经济效益指标更改为“企业收入增长及产值提升”；增加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可持续性”“政策知晓率”，满意度指标由“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更改为“综合满意度”。

详见附件 2-2：《本次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五）组织管理情况

1. 职责分工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涉及财政部门和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其主要职责分工如下：

区科工信局：①区级主管部门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通过“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完成入库项目申报汇总材料（电子版）报送上级部门，及时组织资金核实、拨付工作，年度终了时开展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②区级主管部门对照奖补条件，于次年 3 月底前提出拟奖补企业名单及奖补金额，次年 4 月上旬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建议、联审、公示公告、审定，进行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兑付。

财政部门：主要职责是资金的拨付及绩效管理。区财政局根据预算申报资料下达财政资金预算批复，后期组织开展专项

资金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2. 管理制度

按照《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和《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财务管理规定〉的通知》（呈科工信通〔2022〕4号）等制度对补助资金进行管理，规范补贴标准、申报范围和组织流程及相关工作要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对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客观反映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和项目完成情况，以及后期管理情况。通过分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研究影响绩效的问题和原因，提出解决的措施和办法。同时，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运行和预算绩效管理，完善政策制度，推动部门有效履职，优化资源配置和财政支出结构，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

2. 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科工信局,评价范围为用于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101.61 万元。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标准和抽样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

(1)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呈政办发〔2018〕143

号)等相关规定设立指标,本项目设置4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3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三级指标21个。

详见附件3:《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3.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评价组评价(含资料核查和现场评价)、征求被评价部门意见、出具正式评价报告的程序开展评价工作。主要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综合评价法、资金审核法、实地评价法等评价方法。

(1)比较法:依据项目设立时的预算申报文件、预算批复下达文件,补贴方案等资料进行纵向对比,通过对比项目预期目标和实际产出与效益,分析项目产出数量、质量的完成情况,分析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等效益指标,并对相关佐证资料进行逐一分析、对比分析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情况。

(2)公众评判法:通过现场调查、座(访)谈及二维码发放电子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实施过程存在的问题,以及项目实

施后对当地社会、经济、群众生产生活等各方面的正（负）面影响，同时获取主管部门、受益群众等对项目的满意度评价、项目改进意见建议。评价组也将调查、座（访）谈及调查问卷获取的数据作为项目建设成效、综合满意度提供定性与定量评价的依据。

（3）综合评价法：从区科工信局获取项目立项政策文件、预算批复、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规划方案、资金收支会计账簿等资料，通过查阅资料了解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综合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结合项目特点与重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评价时根据评价标准对每一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算出总分。

（4）资金审核法：通过对财务原始凭证的核查，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进行梳理和检查，对未及时拨付、资金沉淀闲置的原因进行追溯分析，结合各种统计报表对相关数据勾稽关系进行对比分析，发现疑点时应延伸检查，通过对资金流向的追溯，判断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5）实地评价法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分工，采用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档案资料研究、实地调研、一对一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实地评价。实地评价过程中，根据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目标

及内容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区科工信局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绩效评价中主要使用两类标准进行评价：

（1）计划标准：根据项目自评报告、补贴方案等项目申报时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调整，并以调整后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作为绩效评价的计划标准；

（2）历史标准：项目设置的相应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不够明确但存在历史数据的，以历史数据为比较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形成。根据最终得分将评价等级分为：优（得分 ≥ 90 分）；良（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中（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5. 绩效评价抽样

（1）项目资料及资金 100%全覆盖：本次绩效评价收集了项目前期申报资料、相关单位管理制度、实施进展情况、项目资金支付流水及财务凭证、阶段性成果等资料，实现了对项目过程资料和资金支出全覆盖评价。

（2）实地评价抽样：为进一步验证所收集项目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绩效评价组综合考虑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的区域分布和资金投入情况，对区科工信局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实地勘察。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开展前期调研

在接受委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评价工作组及时与部门及区财政局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实施内容、预算安排情况、组织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情况、项目进度情况、绩效自评情况等，并收集相关文件资料。组织组员对收集到的与项目相关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对项目全方位了解。

2. 数据填报和采集

评价工作组就所需采集的数据与实地评价的抽样单位进行沟通，并赴现场收集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情况、效果实现情况等相关资料，所有数据经核查后汇总。

3. 社会调查

根据实施方案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评价工作组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对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

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开展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81份，回收有效问卷81份，问卷有效回收率100%。

4. 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

（1）数据整理

评价工作组在评价实施过程中，采用合理方法对收集的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核实和全面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对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通过充分收集、分析和加工数据信息，形成对绩效评价宏观与微观层面的数据信息支撑。

（2）绩效分析与评分

按照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基础数据，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量化评分。一是绩效评价指标分析，结合评价指标体系中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分别分析各指标的评价情况；二是对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完成绩效分析后运用既定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收集整理的数据和分析结果，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根据各项指标权重，算出综合绩效分值，根据绩效得分，确定绩效等级。

（3）综合评价

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地定量、定性分析、量

化评分的基础上，总结分析评价对象总体的绩效情况及相关经验与做法，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并以事实为依据，认真梳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剖析影响绩效的主要问题，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针对存在的问题，总结教训，提出对策建议。

（4）撰写报告

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区财政局的要求，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被评审单位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6.72 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1：

表 1：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7.00	85.00%
过程	20	17.50	87.50%
产出	30	27.00	90.00%
效果	30	25.22	84.07%
合计	100	86.72	86.72%

经评价，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

资金发放及时，准确，有助于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加快恢复经济发展活力，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推动经济回稳向好。但也存在管理风险意识薄弱，档案管理缺乏规范、申报资料审核不及时，审核效率较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等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评价情况，设置的 9 个绩效指标中，实际完成率等 5 个绩效指标已完成，任务完成及时性等 4 个绩效指标部分完成。具体详见下表 2：

表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	完成	①要求完成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企业补助 4 家；②要求完成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补助 1 家；③要求完成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 3 家。以上均已完成。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完成	根据发放名单，对符合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兑付补助资金，发放无误，符合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第六十五条政策适用对象。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部分完成	企业按照要求在平台完成申请补贴项目入库工作；主管部门在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资金；但根据现场调研及访谈结果，补助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企业的基本情况资料，审核过程资料，公示资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料缺失，无法判断其实施的及时性；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未在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前审核申报汇总材料（电子版）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处。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100%	完成	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金额101.61万元；且补贴已按照标准金额执行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产业发展	促进	完成	根据《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营业收入及工业产值》完成了①对当年地方经济实际贡献度达到20万元；②营业收入在2000万元（含）以上的在库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阶梯性增速在20%（含）-50%，50%（含）-100%，100%（含）以上；③年度工业总产值在1亿元—10亿元且增加值增速达市级下达呈贡区年度目标任务的在库工业企业；④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全年增速≥16%，促进了产业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营商环境	改善	部分完成	根据《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调查问卷》调查结果，97.27%的调查对象认为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提升了呈贡周边的形象，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企业进驻，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收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	完成	配备相应的制度、资金、用于保证未来长期发展及政策执行监管情况。
		政策知晓率	≥95%	部分完成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显示，政策知晓率为70.37%。
	满意度指标	综合满意度	≥95%	部分完成	该项目综合满意度为85.55%，其中主管部门满意度为85.56%，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为85.54%。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部分满分为 2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7 分，得分率为 85%，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根据《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 号）和《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 号）的文件要求设立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区科工信局部门履职所需，且未发现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决策环节，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 绩效目标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纳入区科工信局项目支出预算，未单独设定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绩效目标同部门整体其他项目合并申报，绩效目标未体现产出，如“2023 年为加

快推动工业企业纳夫入流，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奖励补助”未表述产出扶持规模企业多少家，奖励多少补助；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完全套用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未结合呈贡区实际修改完善绩效目标，政策规划补贴8家企业，与项目补贴政策规划的内容不相符，如社会效益指标为“扶持15户以上互联网、软件及相关服务业首次升规企业 ≥ 1 户”。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2分，得4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区科工信局2023年度项目预算申报表，申报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但预算不够精准。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为15万元，后期追加预算56.61万元，前期预算编制不合理。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1分，得3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部分满分为20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17.50分，得分率为87.50%，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根据《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安排呈贡区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的批复》（呈政复〔2023〕109 号）、《昆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全市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昆财产业〔2023〕58 号），下达区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101.6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01.61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预算执行率：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实际到位 101.61 万元，实际支出 101.6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查看主管部门明细账、凭证，涉及 8 家企业的补助资金已全部发放完毕，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的拨付和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按照《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

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和《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财务管理规定〉的通知》（呈科工信通〔2022〕4号）等制度对补助资金进行管理，规范补贴标准、申报范围和组织流程及相关工作要求，但未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未对项目的档案资料管理情况做出具体规范，导致专项资金在项目申报、储备、评审、实施各环节均无章可循，项目整体管理缺乏规范性。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0.5分，得3.5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在项目管理的过程中，区科工信局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流程合规。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但项目资料不齐全，补助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企业的基本情况资料，审核过程资料，公示资料缺失。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1分，得4分。

（3）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根据《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关于对2023年度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积极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但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

自评指标方面，评价指标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如产出和效益指标套用模板，仍用“产出数量”

“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等指标模板；自评得分不合理，依据不充分。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及产出效益情况，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内容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1 分，得 2 分。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部分满分为 3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7 分，得分率为 90%，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出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2023 年科工信局完成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企业补助 4 家、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补助 1 家和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 3 家。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 产出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精准兑付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企业补助 4 家、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企业补助 1 家和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 3 家。符合《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

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3. 产出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企业已完成申请补贴项目入库工作，主管部门在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了资金。但对符合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补助企业无法判定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其原因基本为基本情况资料，审核过程资料，公示资料缺失。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不符合《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昆明市财政局关于申报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全市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的通知》（昆工信通〔2023〕49 号）“四、其他要求……（二）请各县（市）区、开发（度假）区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积极开展申报组织工作，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前审核申报汇总材料（电子版）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处，请务必在时限内按时报送。”的要求。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3 分，得 3 分。

4. 产出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金额 101.61 万元，且补贴已按照标准执行发放。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四）效果情况分析

效益部分满分为 3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5.22 分，得分率为 84.07%，具体分析如下：

1. 经济效益指标

产业发展：根据《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营业收入及工业产值》①对当年地方经济实际贡献度达到 20 万元；②营业收入在 2000 万元（含）以上的在库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阶梯性增速在 20%（含）-50%，50%（含）-100%，100%（含）以上；③年度工业总产值在 1 亿元 - 10 亿元且增加值增速达市级下达呈贡区年度目标任务的在库工业企业；④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全年增速 $\geq 16\%$ 。以上目标均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营商环境：根据《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调查问卷》的调查结果，97.27%的调查对象认为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提升了呈贡周边的形象，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企业进驻，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收入；2.73%的调查对象认为补贴标准较低，带动积极性作用不强，对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影响不大，建议加大补贴标准，以至于更好的带动积极性。根据评分标准，

本项指标得满分。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1) 项目可持续性：配备相应的制度、资金、用于保证未来长期发展及政策执行监管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满分。

(2) 政策知晓率：通过调查问卷分析，被调查对象对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相关政策的了解程度、整体政策知晓率为 70.37%。被调查对象对补助条件、补助范围方面知晓率偏低，建议加大宣传力度，让相关企业更好地了解补助条件、补助范围等。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 0.78 分，得 2.22 分。

4. 满意度指标

综合满意度：本次问卷调查共设置 2 套问卷分别面向主管部门、补助企业及社会公众发放，收回有效问卷共计 81 份，项目的综合满意度为 85.55%，其中，主管部门收回 18 份，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收回 63 份。根据问卷满意度问题结果分析可知，主管部门满意度为 85.56%，补助企业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85.54%。根据有效问卷的结果分析，该项目的调查问卷有如下反馈：

一是通过调查问卷的结果可知，主管部门认为补助资金的

发放一定程度上能够提高企业的积极性、帮助呈贡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吸引企业投资呈贡、留在呈贡，支持呈贡实体经济发展，培育壮大呈贡数字经济、花卉、健康、文创等主导产业，为高质量推进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现代化科教创新新城提供产业支撑。另外，主管部门认为软件互联网企业科技含量高，有效带动高端人员就业效果明显。因纳规互联网，软件企业在云南比较稀缺，抓住机会，将是转型升级的关键点，所以建议在国家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政策下，应加大力度培育。

二是对补助企业及社会群众的调查。调查发现，仅有65.08%的人了解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相关政策，政策宣传力度不够，仍需加大宣传。部分补贴项目的实施还存在以下不足，申报程序繁琐、补贴标准较低，带动积极性作用不强、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范围覆盖不全面、奖补公示公开不到位等问题。建议长期执行政策，加大宣传力度，加大补贴力度，减轻申报程序，实现高效率兑现。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扣4分，得6分。

五、存在问题

（一）管理风险意识薄弱，档案管理缺乏规范

档案管理不规范，未建立基础台账，缺少扎实的第一手材料。区科工信局工作人员反馈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资料仅包括补助名单及奖补金额，未提供相关基本情况资料，审核过程资

料，公示资料，未保证提供资料的完整性。

主要原因是未建立档案管理制度、档案管理意识不足，未对项目的档案资料管理做出具体规范，专项资金在项目申报、储备、评审、实施各环节均无章可循，导致关键环节资料的齐全性得不到保障。

（二）申报资料审核不及时，审核效率较低

审核时间晚于规定时限。查阅“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审核意见栏，项目于2023年6月16日之后审核，不符合《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昆明市财政局关于申报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全市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的通知》（昆工信通〔2023〕49号）“四、其他要求……

（二）请各县（市）区、开发（度假）区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积极开展申报组织工作，于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前审核申报汇总材料（电子版）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处，请务必在时限内按时报送。”的要求，主要原因为对申报资料审核的工作要求重视度不够。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一是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纳入区科工信局项目支出预算，未单独设定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完全套用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未结合呈贡区实

际修改完善绩效目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意识不强。

二是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评分指标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如产出和效益指标套用模板，仍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等指标模板；自评得分不合理，依据不充分。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及产出效益情况，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内容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

六、建议

（一）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增强管理意识

一是建议主管部门根据《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规范档案管理基础信息工作，对档案流程管理中的信息资料进行审核、收集、整理成册。

二是强化管理意识。培养档案人员的责任意识，做到认真负责，强化对项目档案工作人员的管理与服务能力的培养，规范项目档案资料。

（二）及时审核申报材料，加强项目进度管控

建议主管部门严格按照《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昆明市财

政局关于申报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全市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的通知》(昆工信通〔2023〕49 号)“四、其他要求……(二)请各县(市)区、开发(度假)区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积极开展申报组织工作,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前审核申报汇总材料(电子版)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处,请务必在时限内按时报送。”的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审核。

(三)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预算管理工作

一是申报年初预算时应认真分析项目年度实施的重点内容,梳理项目绩效目标,以“做什么事,解决什么问题,达到什么目的”为框架,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对设定的绩效指标开展充分调查研究和合理测算,考虑历史、行业水平,定量和定性结合、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应具体、可衡量,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强化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的引导、约束作用,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二是要提高项目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按照上级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加强绩效自评业务培训,提高自评报告水平;建立健全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谁自评,谁负责;根据项目特点和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后,根据绩效指标、实施情况和绩效情况,进行客观的评价,提高评

价质量。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 评价人员

2-1. 预算批复绩效目标表

2-2. 本次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3. 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5. 问卷调查问题及结果统计表

6.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7. 绩效自评报告

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9.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10.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科室）

11.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附件 1：

绩效评价人员声明书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

本声明书是针对开展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实施情况绩效评估工作而提供。绩效效评的目的是对该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工作经验、指出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措施，以提高被评价单位项目管理、预算管理和财务管理水平。

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	
序号	姓名
1	张青
2	王世雄
3	邱少鹏
4	黄缘
5	矣瑞

预算批复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

年度目标			2023年为加快推动工业企业纳夫入流，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奖励补助。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业企业促产达销企业补助户数	7户	工业企业促产达销企业补助户数7户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兑现通过审核企业扶持	40户	兑现通过审核企业扶持40户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新增入库奖励	2户	新增入库奖励2户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通过清洁生产企业	2户	通过清洁生产企业2户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质量指标	企业扶持兑现率	100%	企业扶持兑现率达100%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安全风险防控隐患	≤1%	安全风险防控隐患控制在1%以内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企业扶持对企业健康发展有效率	100%	企业扶持对企业健康发展有效率达100%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时效指标	扶持兑现时间	2023年6月份以前	扶持兑现时间在2022年6月份以前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成本指标	兑现通过审核企业扶持	1200000元	兑现通过审核企业扶持1200000元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工业企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工作	80000元	工业企业行业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工作80000元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兑现企业奖励扶持资金	549000元	兑现企业奖励扶持资金549000元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帮助企业良性发展，创造更大的社会效益	提升产量、拉动经济发展	帮助企业良性发展，创造更大的社会效益提升产量、拉动经济发展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更大人员就业	扩大生产需求，维持社会稳定和谐发展	扩大生产需求，维持社会稳定和谐发展、解决更大人员就业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业企业、涉农企业对政府扶持满意度	100%	工业企业、涉农企业对政府扶持满意度达100%	问卷调查

预算批复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年度目标			为切实提高我市信息产业跨越发展决策科学化水平，推进全市数字经济健康发展，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文件精神，加快互联网、软件和相关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发展，专款专用。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全年增速	≥16%		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文件
		新增营业收入超亿元企业户数	≥1户		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文件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	≤11月		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文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15户以上互联网、软件及相关服务业首次升规企业	≥15户		按照《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扶持企业服务满意度	≥90%		问卷调查

本次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年度目标			①根据《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的文件，对符合鼓励数字经济企业提升效益和支持工业企业增产提速的给予奖补，共计71.61万元。通过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 ②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的文件，对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首次入规且在库存续期满1年的“小升规”企业，给予10万元奖补，全力建设“六个春城”，加快恢复经济发展活力，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推动经济回稳向好。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企业补助完成数	4家	评价要点： 是否完成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企业补助4家。 企业完成率=（实际奖励企业数/计划奖励企业数）X 100% 实际奖励企业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发放奖励企业的数量。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协议。
		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补助完成数	1家	评价要点： 是否完成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补助1家。 企业完成率=（实际奖励企业数/计划奖励企业数）X 100% 实际奖励企业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发放奖励企业的数量。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协议。
		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完成数	3家	评价要点： 是否完成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3家。 企业完成率=（实际奖励企业数/计划奖励企业数）X 100% 实际奖励企业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发放奖励企业的数量。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协议。
	产出质量	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评价要点： 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贴发放是否100%准确。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协议、明细账。
		申请补助企业符合政策范围	符合	评价要点： 申请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是否复核政策范围。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协议、明细账。
	产出时效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评价要点： ①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是否在规定时间内申报； ②科工信是否对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及时审核； ③奖补企业名单是否向社会公示公告7个工作日； ④奖补资金是否在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资金。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协议、明细账。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成本	实际成本预算金额	≤100%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后，实际成本是否超过预算金额。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协议、明细账。
效益	经济效益	企业收入增长及产值提升	增长	评价要点： ①对当年地方经济实际贡献度是否达到20万元； ②对营业收入在2000万元（含）以上的在库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阶梯性增速是否达到20%（含）-50%，50%（含）-100%，100%（含）以上等三个阶段； ③年度工业总产值是否达到1亿元—10亿元且增加值增速达市级下达呈贡区年度目标任务的在库工业企业； ④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全年增速是否≥16%。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协议、明细账，统计表。
	社会效益	改善营商环境	改善	评价要点： 在调查问卷中设置问题，了解项目实施后是否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提升了呈贡周边的形象，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企业进驻，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收入。	问卷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可持续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昆明市呈贡区企业认定奖补政策，政策内容符合呈贡区经济发展水平； ②政策执行是否受各部门共同监管下完成。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呈政发〔2022〕24号)、《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动经济回稳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昆政办〔2023〕2号、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协议、明细账，统计表、管理制度。
		政策知晓率	≥95%	评价要点： 在调查问卷中设置问题，了解受益对象对项目政策的了解程度。	问卷调查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5%	评价要点： 根据调查问卷《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调查问卷（A卷：主管部门）》第6题，《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调查问卷（B卷：受益群众）》第7题，综合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进行打分：综合满意度得分=（行业主管部门满意度*30%+受益对象满意度*70%）*10分。	问卷调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 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0.5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5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0.5分; ②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0.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 ④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00	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纳入区科工信局项目支出预算,未单独设定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完全套用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未结合呈贡区实际修改完善绩效目标,扣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③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2.00	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纳入区科工信局项目支出预算,未单独设定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完全套用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未结合呈贡区实际修改完善绩效目标,酌情扣1分。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00	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15万元,追加预算56.61万元,预算不精准,扣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2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2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4.00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得2分; ②若资金到位率<100%,得分=资金到位率*标准分(2分)。	2.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8分)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预算执行率=100%,得3分,预算执行率>100%存在超支的情况,不应得分; ②若预算执行率<100%,得分=预算执行率*标准分(3分)。	3.00	全年预算数45万元,追加预算56.61万元,全年执行数101.61万元,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0%=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 若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任意一项情况,本指标,得0分。	3.00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每发现一项未制定,扣除0.5分,扣完为止;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每发现一项不合法、合规、完整,扣除0.5分,扣完为止。	3.50	未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制度,扣0.5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2分;每发现一项不遵守扣除0.5分,扣完为止;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每发现一项调整手续不完备扣除0.5分,扣完为止;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的扣0.5分,扣完为止;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每发现一例不符合规定的扣0.5分。	4.00	③补助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企业的基本情况资料,审核过程资料,公示资料缺失,扣1分。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3	部门是否按照办法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评价要点: ①绩效自评是否按规定时间及内容开展,是否结合部门年初预算批复目标表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补充设计个性指标; ②自评数据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合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要求。	①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及内容开展,且结合部门年初预算批复目标表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得1分; ②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1分; ③各级指标赋分权重符合要求,得1分。	2.00	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评价指标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如产出和效益指标套用模板,仍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等指标模板;自评得分不合理,依据不充分。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及产出效益情况,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内容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扣1分。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 (12分)	12	用于考核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产出数量是否符合获得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企业补助资金、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数量。	评价要点: ①是否完成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企业补助4家; ②是否完成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补助1家; ③是否完成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3家; 企业完成率=(实际奖励企业数/计划奖励企业数)X100% 实际奖励企业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发放奖励企业的数量。	①完成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企业补助4家,得6分; ②完成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补助1家,得1.5分; ③完成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3家,得4.5分; 以上未完成按照企业完成率X指标分值。	12.00	
		产出质量 (6分)	6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①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贴发放是否准确; ②申请补助企业是否符合政策范围内。	①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贴发放是否准确,得3分,每发现一家不准确扣0.5分,扣完为止; ②申请补助企业符合政策范围内,得3分,每发现一家扣1分。	6.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时效 (6分)	任务完成及时性	6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①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是否在规定时间内申报; ②科工信是否对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及时审核; ③奖补企业名单是否向社会公示公告7个工作日; ④奖补资金是否在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资金。	①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是否在规定时间内申报,得1.5分; ②科工信是否对鼓励数字经济提升效益、支持工业企业增速提速、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及时审核,得1.5分; ③奖补企业名单向社会公示公告7个工作日,1.5分; ④奖补资金是否在收到资金后及时拨付资金,得1.5分。 上述评价内容每符合一项得到该项对应分值,否则不得分。	3.00	②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申报未在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前审核申报汇总材料(电子版)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处,扣1.5分。 ③奖补企业名单向社会公示公告7个工作日资料缺失,无法判断是否及时扣1.5分。
	产出成本 (6分)	成本控制	6	考核项目的成本是否超预算,同时关注项目成本是否合理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后,实际成本是否超过预算金额。	项目实施后,实际成本未超过预算金额,得6分,发现一项超过预算金额金额,扣0.5分,扣完为止。	6.00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8分)	产业发展	8	考核奖补企业收入增长及产值提升情况	评价要点: ①对当年地方经济实际贡献度是否达到20万元; ②对营业收入在2000万元(含)以上的在库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阶梯性增速是否达到20%(含)-50%,50%(含)-100%,100%(含)以上等三个阶段; ③年度工业总产值是否达到1亿元-10亿元且增加值增速达市级下达呈贡区年度目标任务;在库工业企业; ④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全年增速是否≥16%。	①对当年地方经济实际贡献度达到20万元; ②对营业收入在2000万元(含)以上的在库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阶梯性增速在20%(含)-50%,50%(含)-100%,100%(含)以上; ③年度工业总产值在1亿元-10亿元且增加值增速达市级下达呈贡区年度目标任务的在库工业企业; ④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全年增速≥16%。 以上完成每项得2分,未完成均不得分。	8.00	
	社会效益 (5分)	改善营商环境	5	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提升了呈贡周边的形象,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企业进驻,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收入。	评价要点: 在调查问卷中设置问题,了解项目实施后是否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提升了呈贡周边的形象,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企业进驻,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收入。	根据调查问卷调查结果计算分数: ①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提升了呈贡周边的形象,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企业进驻,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收入≥95%,得5分; ②<95%,本项得分=该项统计率/95%*100%*5分。	5.00	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提升了呈贡周边的形象,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企业进驻,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收入为97.2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7分)	项目可持续性	4	考察是否配备相应的制度、资金、用于保证未来长期发展及政策执行监管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昆明市呈贡区企业认定奖补政策,政策内容符合呈贡区经济发展水平; ②政策执行是否受各部门共同监管下完成。	①是否制定昆明市呈贡区企业认定奖补政策,政策内容符合呈贡区经济发展水平; ②政策执行是否受各部门共同监管下完成。	4.00	
		政策知晓率	3	通过评价受益对象对相关奖补政策的知晓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可持续影响。	评价要点: 在调查问卷中设置问题,了解受益对象对项目政策的了解程度。	根据调查问卷调查结果计算分数: ①政策知晓率≥95%,得3分; ②政策知晓率<95%,本项得分=政策知晓率/95%*100%*3分。	2.22	政策知晓率为70.37%,扣0.78分。
	满意度 (10分)	综合满意度	10	考核项目实施后,行业主管部门和受益对象对项目的实施成效的满意度	评价要点: 根据调查问卷《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调查问卷(A卷:主管部门)》第6题,《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调查问卷(B卷:受益对象)》第7题,综合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进行打分: (B卷:受益群众)》第7题,综合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进行打分:综合满意度得分=(行业主管部门满意度*30%+受益对象满意度*70%)*10分。	评价要点: 根据调查问卷《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调查问卷(A卷:主管部门)》第6题,《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调查问卷(B卷:受益对象)》第7题,综合对本项目的满意度情况进行打分: ①最终满意度≥95%,得10分; ②95%>最终满意度≥85%,得6分; ③85%>最终满意度≥75%,得3分; ④75%>最终满意度≥65%,得1分; ⑤最终满意度<65%,得0分。	6.00	综合满意度为85.55%。
合计			100				86.72	

附件4

项目资金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上年结转	调整预算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
	年初预算数	追加/调减（+/-）	小计			
0.00	150,000.00	566,095.00	716,095.00	716,095.00	716,095.00	0.00
0.00	300,000.00	0.00	300,000.00		300,000.00	0.00
支出明细	支出事项			凭证号	收款方	金额
1	拨付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云南友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记账-17	云南友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16,095.00
2	拨付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云南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记账-31	云南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3,905.00
3	拨付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云南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记账-31	云南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6,095.00
4	拨付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昆明盛智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记账-31	昆明盛智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5	拨付呈贡区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昆明花易宝科技有限公司			记账-31	昆明花易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6	拨付2023年昆明市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首次升规纳统补助资金）-云南辛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记账-27	云南辛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7	拨付2023年昆明市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首次升规纳统补助资金）-昆明浪潮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记账-28	昆明浪潮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8	拨付2023年昆明市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首次升规纳统补助资金）-华云（昆明）科技有限公司			记账-29	华云（昆明）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
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A:工作人员)**

1. 您的身份更符合以下哪一项?[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工作人员	15	83.33%
B.其他工作人员	3	16.6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	

2. 您了解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相关政策?[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	6	33.33%
B.了解	10	55.56%
C.一般	2	11.11%
E.不了解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	

3. 为落实国家、省、市稳增长政策，帮助呈贡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吸引企业投资呈贡、留在呈贡，支持呈贡实体经济发

展，培育壮大呈贡数字经济、花卉、健康、文创等主导产业，为高质量推进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现代化科教创新新城提供产业支撑,应该在哪些方面加强？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扩大有效投资	14	77.78%
B.加快培育主导产业	14	77.78%
C.稳步提升支撑产业	13	72.22%
D.大力发展对外贸易	9	50%
E.强化创新驱动	16	88.89%
F.促进市场主体倍增	11	61.11%
G.全力协助企业予以帮困	11	61.1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	

4. 您认为项目实施是否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提升了呈贡周边的形象，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企业进驻，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收入?[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是	17	94.44%
B.否	1	5.5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	

5. 您认为该企业补贴项目的实施还存在以下哪些不足？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A.申报程序繁琐	2	11.11%
B.补贴标准较低，带动积极性作用不强	7	38.89%
C.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	9	50%
D.范围覆盖不全面	2	11.11%
E.奖补公示公开不到位	1	5.56%
F.其他问题	0	0%
G.以上问题都不存在	6	33.3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	

6. 您对呈贡区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 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的整体满意度如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7	38.89%
B.满意	9	50%
C.一般	2	11.11%
D.不满意	0	0%
F.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8	

7. 您对呈贡区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 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工作开展的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是什么?[填空题]

序号	提交答卷时间	来源	来源详情	答案文本
1	2024/7/8 11:12:53	微信		深化改革，及时调整政策。

2	2024/7/8 11:18:26	微信	软件互联网企业科技含量高，有效带动高端人员就业效果明显，纳规互联网，软件企业在云南比较稀缺，是转型升级的关键点。。在国家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政策下，应加大力度培育。
---	-------------------	----	--

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
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
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B:社会公众)

1. 您所在企业是?[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云南辛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	11.11%
B.昆明浪潮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	9.52%
C.华云（昆明）科技有限公司	3	4.76%
D.云南友源混凝土有限公司	0	0%
E.云南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	7.94%
F.云南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	0%
G.昆明盛智易联科技有限公司	6	9.52%
H.昆明花易宝科技有限公司	7	11.11%
I.其他公司	29	46.0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3	

2. 您是否了解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相关政策?[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	8	12.7%

B.了解	33	52.38%
C.一般	14	22.22%
E.不了解	8	12.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3	

3. 您是从什么渠道了解到相关补贴政策?[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政府官网发布	24	38.1%
B.政策宣传栏	17	26.98%
C.新闻	6	9.52%
D.其他渠道	8	12.7%
E.不了解	8	12.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3	

4. 您认为呈贡区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 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是否能提高企业积极性?[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能，且作用较大	30	47.62%
B.能，有一定促进作用	32	50.79%
C.不能，没有作用	1	1.5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3	

5. 您认为项目实施是否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和招商引资环境，提升了呈贡周边的形象，吸引更多的投资者、企业进驻，带动相关产业发展，增加收入?[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A.是	63	100%
B.否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3	

6. 您认为该企业补贴项目的实施还存在以下哪些不足？ [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申报程序繁琐	18	28.57%
B.补贴标准较低，带动积极性作用不强	29	46.03%
C.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	28	44.44%
D.范围覆盖不全面	24	38.1%
E.奖补公示公开不到位	10	15.87%
F.其他问题	1	1.59%
G.以上问题都不存在	18	28.5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3	

7. 您对呈贡区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 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的整体满意度如何?[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1	33.33%
B.满意	31	49.21%
C.一般	10	15.87%
D.不满意	0	0%
F.非常不满意	1	1.5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63	

8. 您对呈贡区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3 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工作开展的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是什么?[填空题]

序号	提交答卷时间	来源	来源详情	答案文本
1	2024/7/8 10:47:13	微信		希望能成为每年的常规操作
2	2024/7/8 11:07:25	微信		希望能优化措施长期执行
3	2024/7/8 11:08:28	微信		加大补助力度，减轻申报程序
4	2024/7/8 11:09:12	微信		希望能及时一些
5	2024/7/8 11:10:20	微信		加大补贴力度，减轻申报程序
6	2024/7/8 11:11:39	微信		不知情
7	2024/7/8 11:13:11	微信		希望有更多奖励补助政策，提高企业积极性
8	2024/7/8 11:16:37	微信		希望能长期执行
9	2024/7/8 11:19:38	微信		希望有更多奖补政策
10	2024/7/8 11:22:21	微信		希望效率能更高一些
11	2024/7/8 12:53:27	微信		希望比政策后续还有
12	2024/7/8 13:12:59	微信		加大宣传力度，兑现要及时
13	2024/7/8 14:02:31	微信		希望能及时落地，帮助更多企业渡过短期的经济困难
14	2024/7/8 14:39:13	微信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补贴标准
15	2024/7/8 14:40:13	微信		加大补贴标准
16	2024/7/8 14:42:41	微信		加大扶持力度
17	2024/7/8 14:49:00	微信		多给资金扶持
18	2024/7/9 11:41:17	微信		加大宣传力度
19	2024/7/9 12:18:21	微信		科普不到位
20	2024/7/9 12:25:52	微信		建议增加宣传，让广大企业都能及时知道

附件6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

序号	抽样点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万元)	备注
1	呈贡区 科工信局	绩效目标问题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纳入区科工信局项目支出预算，未单独设定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绩效目标同部门整体其他项目合并申报，绩效目标未体现产出，如“2023年为加快推动工业企业纳夫入流，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奖励补助”未表述产出扶持规模企业多少家，奖励多少补助；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完全套用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未结合呈贡区实际修改完善绩效目标，政策规划补贴8家企业,与项目补贴政策规划的内容不相符，如社会效益指标为“扶持15户以上互联网、软件及相关服务业首次升规企业≥1户”。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纳入区科工信局项目支出预算，未单独设定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绩效目标同部门整体其他项目合并申报，绩效目标未体现产出，如“2023年为加快推动工业企业纳夫入流，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扶持规模企业发展奖励补助”未表述产出扶持规模企业多少家，奖励多少补助；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完全套用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未结合呈贡区实际修改完善绩效目标，政策规划补贴8家企业,与项目补贴政策规划的内容不相符，如社会效益指标为“扶持15户以上互联网、软件及相关服务业首次升规企业≥1户”。		
		组织实施问题	管理制度健全性	档案管理不规范，未建立基础台账，缺少扎实的第一手材料。区科工信局工作人员反馈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资料仅包括补助名单及奖补金额，未提供相关基本情况资料，审核过程资料，公示资料，未保证提供资料的完整性。		
			绩效自评	自评工作重视度不足。绩效自评指标方面，评价指标设置不清晰，未结合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如产出和效益指标套用模板，仍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经济效益”等指标模板；自评得分不合理，依据不充分。具体表现为自评表流于形式，未根据实际工作任务完成及产出效益情况,完成绩效自评表打分。自评报告质量方面，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内容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阐述不清晰，未能切实反映资金使用取得的效益。		
		产出情况	任务完成及时性情况	审核时间晚于规定时限。查阅“阳光云财一网通”平台审核意见栏，项目于2023年6月16日之后审核，不符合《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昆明市财政局关于申报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全市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的通知》（昆工信通〔2023〕49号）“四、其他要求……（二）请各县（市）区、开发（度假）区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积极开展申报组织工作，于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前审核申报汇总材料（电子版）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处，请务必在时限内按时报送。”的要求，主要原因为对申报材料审核的工作要求重视度不够。		

附件 7

项目支出绩效报告（自评）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项目 9 个项目，其中本年预算 8 个，上预算批复金额 300 万元，上年结转项目 1 个，结转批复 5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号截止执行项目 27 个，执行金额 8900.81 万元。省级资金项目执行 4 个，执行金额 862.48 万元，市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执行 2 个，执行金额为 45 万元，区级项目执行 21 个，执行金额 7993.33 万元。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区级项目（7993.33 万元）：

（一）年初预算项目资金

1、“智慧呈贡”机柜及大数据中心租赁服务费及监理经费预算 40 万元，实际支付 40 万元，执行率 100%。

2、“智慧呈贡一期”建设项目总集运营第三方服务机构招聘经费 10 万元，实际执行 10 万元，执行率 100%。

3、科技创新补助资金 62.16 万元，实际执行 54.84 万元，执行率 88.22%。

4、企业奖励扶持补助经费预算 15 万，实际执行 15 万元，执行率 100%。

5、外国人来华经费预算 1，实际执行 0 万元，执行率 0%。

6、内部建设管理经费 5.68 万元，实际支付 10.07 万元，执行率 177.29%。

7、区基础网络租用、电子政务务软件维护、视频会议室运维值守、政府网站升级运维服务经费 66.16 万元，实际执行 62.4 万元，执行率 94.32%。

8、智慧呈贡一期建设经费预算 50 万元，实际支付 50 万元，执行率 100%。

9、新冠疫情防控物资保障专项资金预算 50 万元，实际支付 45.88 万元，执行率 91.76%，主要用于疫情防控。

（二）区级追加项目资金

1、创新型产业用地规划编制工作经费调整预算支出 43.8 万元。

2、呈贡区发展数字经济专题培训班培训经费调整预算支出 16.14 万元。

3、奥健医疗新冠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调整预算支出 174 万元。

4、树森医疗新冠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调整预算支出 182.6 万元。

5、呈贡区大数据中心租赁服务项目经费调整预算支出 95 万元。

6、智慧呈贡经费调整预算支出 40.2 万元。

7、智慧呈贡建设总集运营服务（第二期）项目经费调整预算支出 195 万元。

8、追加“智慧呈贡一期”建设项目总集运营第三方服务机构招聘经费 15 万元。

9、智慧呈贡经费调整预算支出 259.8 万元。

10、2021 年云南白药人才奖励专项资金预算调整支出 6627 万元。

11、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经费预算调整支出 56.61 万元。

（三）、市级资金使用情况（45 万元）：

1、2023 年昆明市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30 万元。

2、昆明市企业创新平台补助资金支付 15 万元。

（四）、省级资金使用情况（862.48 万元）

3、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支付 150 万元。

1、2022 年清洁生产审核评估验收奖补资金 5 万元。

2、2023 年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 万元。

3、2023 年第一批优质中小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607.48 万元。

4、智慧呈贡一期建设经费支出 872.41 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包括公共财政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拨款）实际使用情况分析。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

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分析。

2023年项目总投入: 8900.81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900.81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 项目经费按来源分省级、市级、区级资金, 总体由区级财政统筹安排使用, 资金使用由预算及绩效评价统一部署和组织实施。由各科室负责项目具体业务开展, 及项目实施进度跟踪, 科长负主要责任, 分管领导负责统筹与安排, 财务负责数据统计与汇总。根据年初绩效目标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有序执行。项目按年初计划实施, 针对事中遇到的实施问题, 偏离计划外的事项, 三重一大会议讨论研究后调整相应实施策略。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主要包括项目前期准备、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区科工信局项目较多, 重点项目也比较明显, 事前调研, 事中跟踪, 及时反馈, 科学性, 合理性成为日常项目最基本的监督职能。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主要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其中: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成本(预算)控制、节约等情况进行分析;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实施(完成)的进度及质量等情况进行分析; 项目的有效性

分析主要是对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进行分析；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区科工信局在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都取得了比较明显的成绩，持续推动整个呈贡区科技信息高速发展。项目的实施效率性而言，影响因素较多，针对重点项目还需结合各方面资源进行整合才能更高效发展。

五、存在的问题

（一）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专项立项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有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是否规范等。

区科工信局专项经费一直都是有依据可询，有依据才立项，有专用资金管理办法管理资金。

（二）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资金分配是否合理，突出重点，公平公正；有无散小差现象；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是否与资金管理办法相符等。

区科工信局一直坚持谁主张，谁预算、谁实施、谁担责的原则，公平公正开展每一个项目，分配合理。

（三）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拨付是否及时，有无滞留、闲置等现象。

区科工信局所有资金拨付均根据年初预算目标为导向，实施效果达标，手续齐全，三重一大会议决策原则进行拨付。

（四）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资金使用是否合规，有无截留、

挪用等现象，资金使用是否产生效益等。

区科工局资金使用合理合规，不存在截留、挪用、占用等情况。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充分发挥区智慧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牵头协调作用，加大调研，根据各部门需求进一步完善智慧呈贡各应用系统，加大力度督促督促相关部门填报更新政务数据，提高大数据平台和IOC 驾驶舱数据时效性，充分发挥综合调度核心作用。

2.充分发挥高校聚集优势，与各高校深入探索研发投入统计科学化水平，加大与托管区对接联系，充分掌握托管区研发投入工作导向和全社会研发投入趋势，发挥现行政策稳增长作用，鼓励企业进一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水平，加大研发投入，确保我区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持续在全市保持领先水平。

3.围绕呈贡科教创新城的功能定位，全面深化校地融合，加大走访调研，了解各高校优势，搭建校企平台，以需订制，精准匹配，与高校共同研究探讨，将研究课题计划列入2024年项目。一是与大数据公司加强合作，共同探索如何建立校企情况共享平台，推进校企无障碍沟通。二是鼓励驻区高校聚焦主导产业建设重大创新平台，按“一院一产业”合作模式，开展支柱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三是依托与昆工合作共建的呈贡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云南省高校科技成果孵化转化技术市场、各驻呈高校科研院所等机构，推动科技成果与产业、企业技术创新需求有效对接，实现成果产业化落地。四是以“产业园区+高校孵化器+双创基地”

模式，利用园区优势承接高校科研成果转化。搭建与各驻呈高校合作平台，促进众创空间发展，为大学生创业就业提供平台。

4.积极主动与园区对接相关项目情况，加强联动，实现信息共享，形成工作合力，继续做好在谈产业项目服务保障工作，做好已签约项目服务工作，帮助项目尽快落地。

（二）主要经验做法、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无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联系人及电话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意见	一、关于“绩效目标合理性”：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属于市级奖补资金，需要以市级下达的绩效目标为准，无须区级再单独设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此项不应扣分。 二、关于“预算编制科学性”：区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 15 万元，追加预算 56.61 万元，并非区科工信局预算不精准，而是区财政根据财力情况对年初预算资金进行额度控制所致，此项不应扣分。 三、关于“质量达标率”：云南友源混凝土有限公司、云南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存在涉案涉诉事项，但《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第六十五条“政策适用对象……各市场主体应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依法建设、依法诚信经营、依法纳税、依法统计，在政策补助年度内应无涉案涉诉、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列入严重失信违法“黑名单”等负面行为。对存在上述负面行为的拟补助企业将取消其年度补助资金。”的要求中关于“涉案涉诉”的负面行为应该理解为属于被行政机关立案调查或被提起公诉的情况、或者是因涉案涉诉影响较大属于严重失信违法列入“黑名单”的情况，而不应该随意扩大范围，将市场活动中的一般经济纠纷、民事案件情况简单作为负面行为。经查询“信用中国”系统，云南友源混凝土有限公司、云南兆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 家公司信用情况正常，不存在被列入“黑名单”记录的情况，故此项不应该扣分。 四、关于“综合满意度”：此项分值占比较大，分值满分为 10		

	分，由于调查对象为行业主管部门和受益对象，而调查对象中主要为未获得奖补资金的企业，对受益对象的调查满意度存在疑问，建议调整此项分值占比，减少非获得奖补资金企业的满意度调查数量，提高综合满意度此项的得分。
区级预算部 门（单位）签 章确认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签章）： 负责人签字：   2020年9月24日

注：对评价报告的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填表时间:

报告名称	《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区级预算部门 (单位)	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部门(单位)意见	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一、“绩效目标合理性”：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项目属于于市级奖补资金，需要以市级下达的绩效目标为准，无须区级再单独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此项不应扣分。 二、关于“预算编制科学性”：区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15万元，追加预算56.61万元，并非区科工信局预算不精准，而是区财政根据财力情况对年初预算资金进行额度控制所致，此项不应扣分。		
中介机构	不采纳，绩效目标管理办法中明确“设定绩效目标要符合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等要求，可以市级下达的绩效目标为参考，但仍需结合区实际进行修改完善。 部分采纳，预算编制不精准确实是各项原因所导致，鉴于这种情况采取酌情扣分，但预算调整过大的问题确实存在，应客观反映于报告中。 不予采纳，根据呈贡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呈报《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第六十五条“政策适用对象……各市场主体应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依法建设、依法诚信经营、依法纳税、依法统计，在政策补助年度内应无涉案涉诉、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等负面行为。”做出解释“涉案涉诉”的负面行为应该理解为属于被行政机关立案调查或被提起公诉的情况、或因涉案涉诉影响较大属于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列入“黑名单”的情况，而不应该随意扩大范围，将企业在市场活动中的涉及的一般经济纠纷、民事诉讼案件情况简单作为不予采纳的负面行为。		
部分采纳	昆明市呈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一、“综合满意度”：此项分值占比10分，由于调查对象为行为调查对象，而调查对象中主要为未获得奖补资金的企业，对受益对象的调查满意度存在疑问，建议调整此项分值占比，减少未获得奖补资金企业的调查满意度数量，提高综合满意度此项的得分。		

附件 10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

报告名称	《科工信局 2022 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 年下半年及 2023 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局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实施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联系人及 电话	王世雄 18508804640
区财政局部门 预算管理科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金融和产业发 展科	联系人及 电话	67479927
科室意见	无修改意见。		
科室签章确认	科室（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11 月 15 日		

注：对评价报告的具体意见不够填写时可单独另附纸。

附件11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填表时间：

报告名称	《科工信局2022年稳增长政策奖补资金、2022年下半年及2023年上半年首次升规纳入国家统计的互联网、软件企业补助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区财政局部门预算管理科	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金融产业科	中介机构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处室意见		中介机构采纳意见	
无意见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121MA6PB2HL6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梅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 代理记账; 司法鉴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 税务服务; 破产清算服务; 咨询策划服务; 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佰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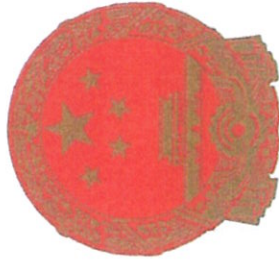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渔园星浦小区12栋2单元1002室

登记机关



2024年4月1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梅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乌龙街道渔园星浦小区12栋2单元1002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53010230

批准执业文号：云财会〔2020〕5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05-22

证书序号：001871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